

## 1、首次响应报价（表1）

基于南宝镇村庄规划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，我公司首次响应报价如下：

报价：[大写]人民币壹佰柒拾伍万贰仟元整[小写]¥1752000.00元

合同履行期限（服务期限）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80日历天

质量要求：符合国家、行业现行规程规范标准要求的合格标准

注：1、报价应包含服务、税费等所有费用报价；

2、大写、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。

供应商（盖章）：海南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（签名或盖章）：韩钟橙

日期：2021年7月20日